

采购需求书

项目名称：18005203112A26014 号 L-01-02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服务

一、采购人信息

(一) 采购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土地开发储备中心

(二)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周先生，020-82628827

(三) 项目地址：广州市增城区

(四) 采购方式：一次报价竞价选取

二、项目背景及概况

(一) 调查地块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广汕公路南侧

2、地块面积：23283.72 平方米（折合 34.926 亩）

3、土地使用权人：广州市增城区土地开发储备中心

4、原用地性质：农用地

5、拟规划用途：二类居住用地（R2）

(二) 采购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办法》等有关要求，拟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评审。

三、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 服务范围

18005203112A26014 号 L-01-02 地块红线范围内。

(二) 工作内容

按照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关技术规范，开展 18005203112A26014 号 L-01-02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编制调查报告，调查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后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合规划资源部门组织专家评审，全流程跟进评审工作以及按照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内容（如需），形成备案稿。

(三) 成果要求

- 1、提交完整调查报告（含电子版及纸质版），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技术规范。
- 2、确保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及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四、服务费用

项目最高限价为 25 万元整，最低限价为 15 万元整，总价包干，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均为无效报价。费用已包含：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初步采样检测以及调查报告编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技术服务费、检测费、差旅费、打印费、评审费等全部费用。

五、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 18005203112A26014 号 L-01-02 地块土壤状况调查报告编制，并通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论证，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内容报专家组复核通过（如需）。

六、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服务或检验检测服务或土壤调查相关服务。

2、项目负责人需具备环境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有类似项目经验。

3、近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

七、其他要求

（一）保密条款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泄露项目相关信息。

（二）付款方式

中选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且采购人取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划资源部门联合核发的评审意见函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附件：项目区位图

附件

项目区位图

